

证券代码：835631

证券简称：立晶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立晶高科(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

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13日收到董事徐百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562,949股，占公司股本的48.005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13日收到董事长徐百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4年5月13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562,949股，占公司股本的48.005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13日收到总经理徐百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4年5月13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562,949股，占公司股本的48.005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5月13日收到监事蒋雪梅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5月13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蒋雪梅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4年5月13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监事职务。

(二) 辞职原因

因个人原因，徐百艳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因个人原因，蒋雪梅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按照《公司法》、《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监事。在新任董事任职之前，徐百艳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在新任监事任职之前，蒋雪梅女士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徐百艳女士、蒋雪梅女士辞职前进行工作交接，其辞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徐百艳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蒋雪梅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三、备查文件

（一）徐百艳女士的《辞职报告》；

（二）蒋雪梅女士的《辞职报告》。

立晶高科(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4年5月15日